证券代码: 833088 证券简称: 泰金精锻 主办券商: 平安证券

# 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(增持)(补 发)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,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 准确和完整,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 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法人填写

公司名称	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朱甲圣
设立日期	2016年8月19日
注册资本	537, 000, 000
住所	济南市莱芜高新区汇源大街 108 号
	1311 房间
邮编	271100
所属行业	金融商务服务业
主要业务	五金交电、电线电缆、机电设备及配件、电动工具、制冷设备、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、建材、金属材料、钢材、铁精粉、铁矿石、石材、砂子、木材、装饰材料、水暖器材的批发零售;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,城市基础设施、市政公用项目、农业项目及产业园区的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管理(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);房地产开发销售、物业管理;房屋租赁、汽车租赁;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;土地开发、整理(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将相关部门批准

	后方可开发经营活动)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71200MA3CFK1493
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	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	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	否
对象	П

# 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— · ///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
股份名称	泰金精锻	
股份种类	人民币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增持	
权益变动/拟变	业量人团职权力司党机资法 / (美田工 <u></u> 株产 <u>市</u> 拓基 <u>物</u> 材工)	
动时间	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(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) 	
拥有权益的股份		直接持股0股,占比0%
数量及比例	合计拥有权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(权益变动前)	益0股,占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,占比0%
所持股份性质	比 0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%
(权益变动前)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%
拥有权益的股份	合计拥有权	直接持股 13, 225, 273 股,占比 47. 2331%
数量及比例	益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
(权益变动后)	13, 225, 273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,占比0%
所持股份性质	股,占比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,761,500 股,占比 20.5768%
(权益变动后)	47. 2331%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,463,773 股,占比 26.6563%
本次权益变动所		
履行的相关程序		
及具体时间	无	不适用
(法人或其他经		
济组织填写)		

## 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# (一)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	□通过竞价交易	□通过做市交易
	□通过大宗交易	√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
	□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	□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
	□执行法院裁定	□继承
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. 4	□赠与	□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
权益(拟)变动方式	□其他	
(可多选)	2022年1月5日,信息披露	人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
	司与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	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涛签署了
	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莱芜高	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通过
	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	持挂牌公司 13, 225, 273 股股
	份,拥有的权益从 0%拟变为	J 47. 2331%

## (二) 权益变动目的

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个人自愿行为。

# 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       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### 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转让方 (甲方): 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受让方(乙方): 于涛

(一) 签订时间: 2022年1月5日

(二) 交易价格、交易数量

甲、乙双方确认,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公司 47. 2331% 的股份 13, 225, 273 股以总计 22, 747, 469. 18 元人民币转让给甲方,折合股价为 1.72 元/股。甲方同意以上述价格受让标的股份。

#### (三) 交易方式

以特殊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股份转让,转让分三年完成,三年后乙方全 部回购。

### 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(一)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,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,实际控制 人未发生变动。

#### (二) 其他重大事项

无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,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,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##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股份转让协议

信息披露义务人: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